

基隆市政府、團體及機構申請105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申請及審查結果				核定內容
			申請需求	核定經常門	核定資本門	核定總金額	
申請5案，通過補助5案			5,478,130	2,690,000	0	2,690,000	
1051CQ021	基隆市政府	105年遊民安置輔導暨生活重建計畫	936,000	585,000	0	585,000	1.專業服務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另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2.租金補助8萬（4,000元/月*20人次）3.生活補助6萬（3,000元/月*20人次）
1051CQ034	基隆市政府	105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基隆市政府辦理低收入家戶青年學子「圓夢啟航-翼展卓越」脫貧方案充實人力計畫	1,165,500	445,000	0	445,000	專業服務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另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51CQ035	基隆市政府	105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基隆市政府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促進就業服務方案計畫	445,500	445,000	0	445,000	專業服務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3,000元/月*13.5月*1人），另應自籌10%；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
1051NQ007	財團法人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	105年度基隆地區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643,500	545,000	0	545,000	1.專業服務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萬3,000元*13.5月*1人，所聘社工人員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要件，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2.業務費10萬元（含個案服務訪視交通費、釋後之家屬支持團體活動費、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費、雜費）
1051IQ007	基隆市政府	基隆市105年度社區培力育成中心實施計畫	2,287,630	670,000	0	670,000	1.專業服務費44萬5,000元（社工員3萬3,000元*13.5個月*1人）、專家學者出席費6萬元（出席費每人每場次2,000元計）、講師鐘點費4萬元（外聘講座每小時最高1,600元，內聘折半支給，應檢附實授課程時間表、講師學（經）歷證明及現職服務單位資料，以憑審核）印刷費4萬元（印刷品請於適當位置加註「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字樣，限為計畫內所須印刷之文件與報告；報銷時應填明印刷文件之名稱、用途等）、場地佈置費2萬元、膳費1萬5,000元（每人每餐80元）、交通費2萬元（差旅及交通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辦理，機票、高鐵票須檢附票根核銷，計程車費不補助）、專案計畫管理費3萬元（依補助項目實際需要核實計列，最高不得超過核定補助總經費之5%。所稱總經費係實際支出補助總經費。支用項目包括電費、電話費、水費、油料費、電腦及影印機耗材、事務機器租金、通訊費、網路費、運費及郵資等項目，上列項目均需檢核核銷。）2.所聘社工人力應具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或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第5條規定資格者，請款時請檢附相關學經歷證明。3.本計畫以扶植轄內潛力型社區為優先，並應於年終配合主管機關辦理成果發表，核銷時並應檢附具體成果報告及成果照片到部。